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使凯傲公司认购期权进展及股票复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拟披露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 Weichai Power (Luxembourg) Holding S.à r.l.（下称“潍柴卢森堡”）行使 KION Holding 1 GmbH(下称“凯傲公司”)认购期权最终行权价格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6 月 27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关于公司通过间接全资子公司潍柴卢森堡行使凯傲公司认购期权的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3 月 8 日、2013 年 4 月 23 日和 2013 年 6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根据凯傲公司提供的日期为 2013 年 6 月 14 日的招股章程及其他资料，鉴于凯傲公司认购期权及 Superlift Funding 贷款资本化（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8 日发布的《境外投资暨行使境外公司认购期权公告》）已完成，凯傲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 17,225,988 股新股份（不包括因行使相关超额配股权而可能配售的任何凯傲公司股份），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价格为每股 24 欧元；潍柴卢森堡亦将通过行使凯傲公司认购期权认购凯傲公司新发行的 13,682,500 股新股份。

鉴于凯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每股股份价格低于 29.21 欧元（即

根据收购事项估值（具体定义请参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8 日发布的《境外投资暨行使境外公司认购期权公告》）确定的凯傲公司每股股份的价格），潍柴卢森堡就行使凯傲公司认购期权所支付的对价拟按照凯傲公司每股 24 欧元计算，合计为 328,380,000 欧元，上述行使凯傲公司认购期权的总金额在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金额上限范围内。

另，凯傲公司认购期权的完成将受限于凯傲公司新发行股份在其主管商业登记处登记手续（定于 2013 年 6 月 27 日中午（欧洲中部时间）或前后进行）的完成。而凯傲公司股份预计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欧洲中部时间）开始在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买卖，其挂牌上市将于承销商未行使终止上市权利且上述终止权利于其后第二个营业日（预期为欧洲中部时间 2013 年 7 月 2 日）失效的情况下最终无条件完成（届时凯傲公司认购期权将最终无条件完成）。

由于目前无法确定凯傲公司认购期权是否可完成，敬请股东和潜在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待凯傲公司认购期权行使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发布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